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2024 年 11 月 10 日，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相关的议案，公司与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对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人民币 492,388.61 万元向交易对方出售公司所持一汽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财务”）21.8393% 股权（如评估基准日后一汽财务对评估基准日前的利润进行现金分红，上述价格相应进行调整）。

2024 年 12 月 19 日和 202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分别收到一汽财务分红款项和交易对方支付的股权转让款，总计人民币 492,388.61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的相关后续事项主要包括：

- 1.本次交易尚需对一汽财务进行过渡期专项审计，并根据专项审计结果执行本次交易相关协议中关于过渡期间损益归属的有关约定；
- 2.一汽财务尚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3.本次交易相关各方继续履行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及承诺；
- 4.公司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本次交易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二日